

黑塞的形象

汪广松

一个作家的自我期许与外界对他的评价往往不同。德国人黑塞在为他自己撰写的墓志铭中写道：“这里安息着抒情诗人H.。他作为诗人虽未获得承认，可是作为消遣作家却被估价过高。”1946年黑塞因为长篇小说《玻璃球游戏》获得诺贝尔文学奖，这在他看来也许是“估价过高”了，他愿意以“抒情诗人”的身份长眠于地。

黑塞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黑塞的笔力深刻，一笔一画之间，人物形象呼之欲出，但这个扑面而来的形象不仅仅是小说人物，而毋宁是黑塞本人。我读黑塞的作品，常常觉得和他素面相对，但对他的形象难以把握。当我把他的书放置一段时间，回过头来再看的时候，岁月过滤掉了一些泡沫，令人难以忘怀的是一部小说、一首诗，还有一篇传记，这个时候黑塞的形象才逐渐清晰起来。

首先呈现出来的是玻璃球游戏大师克乃西特，克乃西特是黑塞笔下的小说人物，但在小说结尾，克乃西特呈现出来的最后形象，也即他一生修为了的结果，完全可以看作是黑塞本人的精神形象。

克乃西特最后走出了卡斯塔里学园，走向世俗社会，他做了一个“贵族”子弟铁托的私人教师，并且成功地获得了孩子的认可。在某一个早晨，调皮、任性的铁托希望老师和他一起游到湖的对岸去，为了进一步赢得孩子的尊重和友谊，克乃西特不管病体衰弱，跳进了早晨冰冷刺骨的湖水，就此死去。

支持克乃西特下水的信念或许就是：“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翰福音》3：30）但是，我们看到的却是另一个形象。正如尼采所说：“赴死的苏格拉底成了高贵的希腊青年前所未见的新理想，典型的希腊青年柏拉图首先就心醉神迷、五体投地地拜倒在这个形象面前了。”（《悲剧的诞生》）现代青年铁托也拜倒在赴死的克乃西特形象面前了，这个形象增加了他的“罪责”，“将会向他提出许多更高的要求，比他以往对自己的要求高得多。”他将因此彻底改变自己和他的生活，而这恰好也是克乃西特希望的结果。

游戏大师克乃西特的赴死毕竟只是一场游戏，当黑塞自己亲身面对死亡时又将如何？黑塞在去世前八天写了最后一首诗：《一根枯枝嘎嘎作响》，然后进行修改，临终前一天的第三稿比起初稿，简洁、明净了许多，不妨看看黑塞一生最后所成之象。

《黑塞诗选》（林克译）对该诗有一条译注，引用了黑塞《后期诗集》德文版编后记里的一段话说道：“1934年黑塞在岛屿丛书（第454号）出版了他的一本诗集，书名是《生命树》。偶然却意味深长的是，现在他最后的诗歌结集出版，竟以这首诗结束：一根枯枝嘎嘎作响。”

读者很自然地联想到，这根嘎嘎作响的枯枝象征了黑塞的一生及其创作。黑塞曾借一位带有浓重希腊口音的叙利亚语忏悔者说道：“救主的赎罪乃是正当从智慧之树走向生命之树

的变化历程。”如果说从智慧之树走向生命之树是黑塞的追求，那么从诗集《生命树》到临终诗作《一根枯枝嘎嘎作响》意味着什么？

单从诗作的修改来看，从初稿到第三稿，仿佛一棵茂盛的夏日之树被删尽繁华，只剩下一根“咔嚓开裂的树枝”，这个时候，诗人对枯枝的体验，全部真实地、不加掩饰地呈现在诗句里，如枯燥、厌倦、硬而坚韧、倔强、害怕等，这些或者就是诗人一生的写照？也是他直接触摸到的生命感觉吧？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前尘往事譬如一场游戏一场梦，生命之树只剩下一根枯枝，“没了树叶，没了树皮，/苍白，光秃秃，”诗人仿佛从梦中醒来，清醒、诚实地接受了自己的人生：抒情诗人也好，消遣作家也罢，到头来只是“一根枯枝嘎嘎作响”。

这首诗的最后两句写道：“还有一个夏天，/还有一个冬天的光阴。”写完这两句诗的第二天黑塞就去世了，他没能过完那年的夏天和冬天，但他的作品流传了下来。“还有一个夏天”，“还有一个冬天”，仿佛便是黑塞和他作品生命力的预言，譬如那根枯枝的“嘎嘎作响”；而生命和作品的盛衰转换，是他对自身生命力的清醒认知。

如果说赴死的克乃西特接近苏格拉底，那么临终的黑塞更像一个渴望回归伊甸园的基督徒，最后的诗作犹如一篇最后的忏悔词。

小说《玻璃球游戏》的末尾，附录了克乃西特的遗稿，分别是“学生年代诗歌”和“传记三篇”，它们托名克乃西特，实际上当然是黑塞的作品。《忏悔长老》是三篇传记之一，黑塞在文中刻画出两个忏悔长老的形象：一个是约瑟甫斯（克乃西特的拉丁语写法），另一个是狄昂。约瑟甫斯是一位修苦行的隐士。人们来找他忏悔，他什么也不说，什么也不做，只是默默倾听，在忏悔过后与来者一起祈祷。与约瑟甫斯的寂静不同，狄昂是严厉的，会有各种权威判决，让忏悔者遭受“雷霆之击”。

约瑟甫斯最终厌倦了自己的生活，他决心去找狄昂长老忏悔，在路上他遇到了一位冷峻的老人，就向老人透露了自己的心事，没料到那位老人就是狄昂。从此，约瑟甫斯就跟狄昂在一起，把他当作自己的“父亲”。几年后，狄昂病逝，临终前告诉约瑟甫斯，当年约瑟甫斯在路上偶遇狄昂的时候，恰好狄昂也正要去找他忏悔，也就是说，两个人不约而同地都要去找对方

忏悔，结果就在相互寻找的路上不期而遇。

狄昂回忆起了这段往事，并对约瑟甫斯说道：“我将在了解他、治愈他的过程中，同时认识自己，治愈自己。”

这个认识自己、治愈自己的过程也是忏悔的过程，或者说忏悔乃是认识自己、治愈自己的过程，它同时也相当于一场玻璃球游戏。什么是玻璃球游戏？在小说中，克乃西特对约瑟甫斯神父说：“把那个时代的一切知识以综合和对称方式排列组合在一种中心思想之下。这个想法正是玻璃球游戏在做的事呢。”要知道，神父既是朋友，又是敌人，他和克乃西特的交往，乃是朋友和敌人在某种方式条件下的综合与对称排列。以推之，克乃西特和音乐大师、竹林隐士以及呼风唤雨大师等高人的交往，与同学、朋友，甚至与孩子的交往，乃至于化身忏悔长老、印度瑜伽师等，都可以看作是一个在了解、治愈他人的过程



途（国画） 官建华

中，同时认识、治愈自己的过程，而克乃西特无非是黑塞的一个化身，因此，所谓的玻璃球游戏，也可以看作是黑塞与一个托名克乃西特的黑塞之间进行的一场游戏，而这场游戏就是一场战争，它的中心思想只是认识自己和治愈自己。

黑塞的传记作家曾经指出，黑塞进行文学创作乃是由于他个人和时代所遭受的痛苦，他借助文学来为自己疗伤，同时“在自己身上克服这个时代”。就像海姆·施温克看到的那样，黑塞就是一位玻璃球游戏者。在拉丁语中，“游戏者”又可以转化为“解结者”，黑塞与克乃西特互相寻找又互相忏悔，他最终想要做的只是解开自己的“结”，认识自己和治愈自己。

至此，我能够理解的黑塞，一个玻璃球游戏者的形象已经清晰起来，不过，黑塞还有另一种面目。

黑塞在《生平简述》里说他七十多岁的时候被抓进监狱，然后他在牢房的墙壁上画上他最喜欢的事物。有一次看守来传唤他，他告诉看守们稍候，说要登上自己画中的火车，去查看点东西。“于是我就把自己变小，直向画里走去，我乘上那小火车，驰进那黝黑的山洞，起初人们还能看到从洞口冒出的团团黑烟，一会儿烟就消散了，整幅画和我也跟着杳然不见。”看守们当场就愣住了。

我喜欢这个黑塞：眨眨眼睛，破颜一笑。



何陋轩

张新

一位松江二中的同学在微信群发了一组松江方塔园内名为“何陋轩”的照片和介绍材料。作为曾经就读于松江二中的学生，自然比旁人多了一份关注的热情。

原松江城厢镇有两座塔，城西的西林塔，塔身腰檐等已脱落，松江人称其为“赤膊塔”。城东的一座就是与我校大门“云间第一楼”隔马路而相望的方塔。方塔虽不至于“赤膊”，却也残破不堪。我读书时，方塔还没有成“园”，方塔和塔下的照壁惺惺相惜地立在一片瓦砾和杂草地中。偶尔来陪伴它们的，大多是来此玩耍和温习功课的二中学生们。

方塔建“园”后去过几次，都是习惯性地冲着方塔、照壁这些我熟稔的心系之物去的。至于何陋轩，很惭愧，很长时间我都不知道它的存在。可以原谅的理由是，由于设计该作品的建筑学家冯纪忠先生的人生和学术境遇的坎坷，业外人很少能像了解贝聿铭先生那样了解他吧。

人们对何陋轩感兴趣，大多是因为它的“毛竹梁架，茅草屋面”，用的是极简陋的两种建材，而在建筑形态上则采用了“仿上海市郊农舍四坡顶弯屋脊形式”的草棚原型。如今人们被千家一面的奢华建筑熏陶得太久，何陋轩的简约、质朴、内敛和草根气质无疑如扑面而来的一缕清风。

曾经普遍存在于松江农村的草棚，我们是怀有亲切感的。一位同学在微信上风趣地说：“大家还记得学校的草棚饭厅吗？何陋轩就是草棚嘛！”有意思的联想。只是二中当初的大饭厅才是“毛竹梁架，茅草屋面”，烂泥糊墙的大草棚，真正配得上一个“陋”字。当然在这样的草棚里吃饭也够土：大家围着一张桌子，没有凳子；桌上一个木桶冒着米饭的热气，几个比脸盆稍稍小一些的盆子里是几样时令小菜。而更加原汁原味的还是松江农村田头的草棚。记得当时学农，在每个生产小队的农田的田埂上，总有几座草棚；四根粗壮的青毛竹支起一个大草棚屋顶，那是供大家劳作间隙休息、喝茶、吃饭的地方。这时候草棚最热闹，远近草棚里的嬉闹声交汇在一起，在广袤的田野上荡漾。何陋轩显然承袭了这种江南地域文化特有的乡土草根气质。

有了孔夫子“君子居之，何陋之有？”这句话，在传统山水画里的山野田间也就常常能见到这种民间草棚。此时民间草根的拙朴气质被转化、升华为高雅的人文情怀。然而和中国山水画的艺术情景很不同的是，中国园林（原大多是私家花园住宅）却多见斗拱飞檐、雕梁画栋，而鲜有“毛竹梁架，茅草屋面”的场景。而在日本的古典园林、寺庙禅院以及一些传统私家庭院，修剪整齐、厚实的“茅草屋面”倒真不少见，虽然使用木材的地方要比毛竹

由「何陋轩」想到的

多。即使是装潢精美、宏伟大气的建筑，也不难发现在某几处边门看似有意地采用了茅草屋面。我很惊讶于他们对茅草屋面的偏爱。在京都的时候，周末喜欢去有着茅草屋面私家庭院的老街道走走，或者在哪家寺庙禅院的茅草屋面下坐坐。用竹勺从毛竹筒口候着不知从何处引来的清冽泉水，喝一口，顿觉神清气爽。这样的环境可以静静地闲看、冥想。这次在何陋轩，在要了一杯龙井茶捧在手里时，心里也隐隐升起这种感觉。

“陋居”在传统文化里一直被赋予一种特殊的精神品格。从何陋轩，上溯到王守仁（阳明）的《何陋轩记》，和刘禹锡作的《陋室铭》，呈现着一脉相承的情愫和理路。我是到过安徽和县刘禹锡那个“陋室”的，这个“陋”比我想象的还要严重。倘使刘禹锡当时面对的就是这几平方米的水塘，几米高的土丘，而能写出“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的句子，他的胸怀是多么通脱。前不久我还去了王阳明的故乡余姚。虽然他被贬官贵州龙场时的“何陋轩”早已灰飞烟灭，但是从《何陋轩记》里同样能感受到他的窘迫。刘禹锡的“陋室”，是在被贬至安徽和县通判任上，又被迫“三迁其居”的住所，而后就有了遣怀之作《陋室铭》。而王守仁先是“居于丛棘之间”，后“就石穴而居之，又阴以湿”，是当地居民看不下去，“相与伐木阁之材，就其地为轩以居予”。“陋”，大体是在逆境状态下使然。“斯是陋室，惟吾德馨”，凸显淡泊明志之士的精神境界。何陋轩曲曲折折地完成于1986年，冯纪忠先生刚刚从“文革”阴影中走出，以“陋”明志抒怀，也是自然不过的了。

冯先生是相当熟悉传统园林建筑史的。他赋予何陋轩以一种返璞归真的简约、朴素的风格。主体建筑的“毛竹梁架，茅草屋面”元素一方面具有自然原生态属性，另一方面它所造成的空间穿透性，能使主体建筑完全融入自然环境之中；而几段围而不闭、象征性胜过实用性的水渍斑驳的清水砖墙，虚实相间、若隐若现地替代了封闭的“围墙”角色，使主体建筑与周围的树林、身后的小土丘，以及从外湖引入并沿外围注入何陋轩前水塘的河流充分融合。身处何陋轩内喝茶闲坐的人，会觉得自己与自然如此贴近，没有隔阂；而从远处看，在视觉上主体建筑与人的线条变得简约、单纯、“渺小”，和大自然处于混化无迹的极佳状态。一如林语堂在《生活的艺术》中所说：“自然本身总是一家疗养院，能够医治人类的野心和灵魂的疾病。人类应被安置于适当的尺寸中，并须永远被安置在大自然做背景的地位上。这就是中国山水画中人物总被画得极渺小的理由。”冯先生机巧地运用这些建筑元素与“意动空间”，用含有隐喻意义的建筑语言和叙事方式，营造了一个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想化环境。

外国有作家曾经说过：人类没有任何一种重要的思想不被建筑艺术写在石头上。它的不朽，使得当歌曲和传说已经缄默时，建筑依然在诉说。冯先生说他的何陋轩也在“讲话”。当“毛竹梁架，茅草屋面”在城市甚至在乡村田野消失的时候，何陋轩不仅内质化了“草棚文化”的灵魂，保存了我们的集体记忆，而且以一种更为精致、现代的升华形式再现了它的历史文化风情。



「文汇报」
微信二维码

米堆冰川下捡石头

龚斌

村口时，总觉得自个像个贼，把村子里最美的石头偷走了。

回到车上，我把美石给飞龙看。飞龙说，他在河滩捡到的石头是千里挑一，我捡到的是万里挑一。万里挑一的石头，我不放心放到车子的后备箱里。就放在我的座位下面，可以时时看到它。

第二天下午，在鲁朗的草地上、小路边，又看到不少好石头。即将告别鲁朗时，我发现尼玛堆上有一块异常美丽的圆石，扁形，直径有二十多公分，重量恐怕有三十斤。石纹彩色，横向，有点像然乌镇藏族老者的那块，但更好看。我惊艳它的美丽，心一动，但理智立刻扼杀了得到它的欲望。这是尼玛堆上的石头，寄托着藏民的祝福。虽然此刻连村民的影子都看不到，但我不能拿它。如果这块石头在草地上，在人来人往的路边，再重再累我也要背它回去。但尼玛堆上的石头有神看着，它是神圣的。亵渎神明，比偷还严重。

次日傍晚，来到工布江达县城。在取下车上的行李时，我心里有一种强烈的情绪：把米堆的石头带到旅舍。我把它丢在车上已有二天了，它会孤独的。我也要时时看到它。于是，我不怕沉重，拎着它爬上四楼。第二天清早，又拎着它走下四楼。

又过了一天，到了拉萨。夜里，我清点路上捡到的石头，除米堆的大石头外，还有五块小石头，总共约有七八公斤。有人劝我把小石头丢掉几

块，我舍不得，一块不丢。不仅不丢，又用牙刷把所有的石头再刷一遍，洗一遍。然后放在台灯光下，大者居中，小者罗列其前，用手机拍了二张照片，通过微信发给妻。妻比我更爱石，马上回复，一一点评几块石头的美貌，赞美大石头太美了。

我打开房间里所有的灯，又一次欣赏来自米堆的奇石，觉得它太像雪地里的烂漫秋叶。晶莹的冰川之光，给予它洁白的侧面。峻极于天的山峰，给予它沉稳的黑线。赭红、橘黄、淡蓝，是风雨冰霜亿万年的造作。它在冰川下究竟存在了多少年？为何无数人对它视而不见，我一见就得到了它？它在等待我吗？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事是如何把它带到东海之滨。装在箱子里，还是背着？我打算背着它，若发生意外事，也可即时应对。后来，同伴说，装在箱子里呀，拖着走省力。背在身上，重得吃得消吗？说得也是。我决定走时把它装箱，五块小石头背在身上。

三天后，离开拉萨。在火车站安检，当行李放上安检设备的一刻，我居然忐忑不安，担心石头通不过安检。紧张的注视中，听到机器“嘟”的一声异响。我想，完了！西藏的石头，就应该留在西藏。可安检员一动不动，行李从设备中顺当地吐出来。这时，我心中的石头落了地。我拖着箱子过了安检处，骂自己：“神经病！”

后来，我在西安停留七天。大小

川藏路上的奇景看不够，川藏路上的奇石迷人眼。从越过金沙江，进入西藏的那天开始，天天看风景捡石头，一直捡到拉萨河。

捡石头之风起于同伴飞龙。在芒康境内的河滩上看景拍照，飞龙捡到一块石头，在清浅的河水里洗干净。石头的纹理清晰呈现，一层白，一层黑，似千万年地层的累积。“好看。”我说。“一边看景拍照，一边眼睛瞄瞄石头，得不费工夫。”飞龙说。真是个胜友！我十分欣赏他的经验。此后，一行人看景寻石两不误。

三天之后的早晨，在有名的然乌湖畔，我们在一家藏族餐馆吃早饭。主人七十多岁，挺有文化修养，年轻时到过北京、上海，普通话也讲得好。我看他室内藏族风格的装饰，注意到走廊中间的一张长条桌，颇有汉文化的味道。桌子下有两块石头，一块插在大花盆里，石纹纵向，似山里飞来的一座峰。一块扁圆，石纹横向，彩色，似天上的一片云。我欣赏那片彩云好久，对主人说，真是块好石头。主人说，西藏到处是石头，好石头多的是。

藏族老者说得一点不错。西藏的石头遍地皆是：高山之巅、峡谷之中、河边、路边、田里、草中、镇上……到处有好石头。

我能捡到好石头吗？

期盼与关注，终于有了回报。在走向波密县米堆冰川的米堆村里，好看的石头随处可见。俗谚云：箩里捡花，捡得眼花。今天草地上的捡石头，同样捡得眼花。丢了，舍不得；不去，背不动。两难处境，让我连连叹息。唯一的办法是一边捡，一边丢，把最美的留在手里。

离冰川越来越远。突然，我眼前一亮：路边有一块奇石。石头下部埋在土中，露出部分的左侧面，整体色泽洁白如冰川，嵌着少许黑色的纹路。